

乙、各基金業務計畫：

本市 112 年度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其綜計表，計有 23 個特種基金所編列之附屬單位預算，並按營業基金、作業基金、特別收入基金等 3 類，分類綜計彙編而成；各附屬單位預算內之分預算，以合併方式併入所隸屬之附屬單位預算內（詳圖 1）。茲就以上各類基金業務計畫，分別說明如下：

壹、營業基金：

一、交通局主管

臺中捷運股份有限公司：

- (一)深耕本業、提升運量：推出「捷運宣傳」、「優惠促銷」、「沿線活動」及結合「市府資源」等策略，提升民眾搭乘的便利性，改變民眾的交通方式。
- (二)拓展附業、增加收入：為活化車站空間及拓展沿線商業廣告，已全面盤點車站之販賣店及廣告空間，並邀請優良店家進駐，積極推動商業廣告版面出租，也持續開發多元捷運商品，與知名品牌推出聯名商品，強化品牌識別度，進而發揮品牌效益。

二、農業局主管

豐原農產品股份有限公司：

- (一)調查產銷市場需求，調節供需，確立農產品運銷秩序，引導市場產銷功能、配合拍賣及議價並行之交易方式，使產銷均獲得最大利益為營運目標。
- (二)建立公平交易平臺，保護生產者及服務大眾。
- (三)積極擴大蔬果農藥殘毒之抽測，確保消費者之安全。

貳、作業基金：

一、人事處主管

臺中市政府公教人員住宅及福利委員會：